

胁恐吓、尾随滋扰、煽动闹事的黑恶势力。

(四) 企业开展治理废水、废气、固废(危险废物)、生态环境污染治理等工作的黑恶势力。

(五) 组织企业进行偷排、暗排有毒有害污染物质涉嫌环境违法犯罪的黑恶势力。

(六) 以环境污染为由策划、组织、煽动群众集体上访, 围堵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交通要道, 妨害执法人员正常执行公务, 从中牟利, 严重影响正常社会秩序的黑恶势力。

(七) 查处其它参与破坏生态环境违法犯罪的黑恶势力。

二、举报方式

(一) 举报电话: 12369、0941-8234235

(二) 手机短信: 15101480517

(三) 电子邮箱: 1105003731@qq.com

(四) 举报信箱地址: 甘南州合作市当周南街 117 号(甘南州生态环境局), 邮编: 747000。

自通告发布之日起,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积极行动起来, 踊跃提供生态环境领域涉黑涉恶线索和行业乱象问题。甘南州生态环境局将对于所有举报问题线索严格保密, 并及时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。

特此通告

